（上接B42版）

福尔达的关键功能件主要是为中高档乘用车实现国产化替代进口的非标准零部件，包括：空调出风口、顶棚拉手总成、眼镜盒、烟灰盒、杯架、杂物盒、接线盒等。下图是福尔达给奥迪A6L配套的部分关键功能件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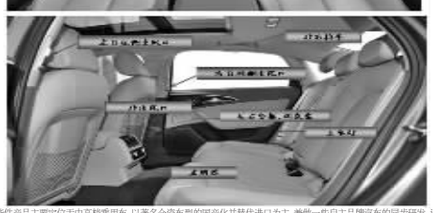

福尔达的关键功能件产品主要定位于中高档乘用车，以著名合资车型的国产化并替代进口为主，兼做一些日主品牌汽车的同步研发、设计与制造。福尔达已经为奥迪、奔驰、英迪尼克、英菲尼迪、沃尔沃、新帕伽特、迈腾、途观、别克君威、别克路虎等近40款中高端车型定制了部分关键功能件产品。福尔达的成长伴随着奥迪轿车国产化的进程，从九十年代第一款国产奥迪（奥迪100）轿车的空调出风口由福尔达实现国产化开始，多年来，作为一汽－大众的一级供应商，福尔达为奥迪的几乎全系列（奥迪A6、奥迪A4L、奥迪A4、奥迪A8、奥迪Q5、奥迪Q3等）车型提供了空调出风口、顶棚拉手（气辅、微发泡注塑雾阻尼缓冲装置）、12V电源（带点烟器）连接器等国产化产品并实现了进口替代。由于高端车型的国产化部件功能集成度高、工艺复杂、各项技术要求较大联合高、开发制造和国产化难度大，福尔达为奥迪轿车零部件国产化作出的贡献获得了一汽－大众的高度认可，获得了一汽－大众授予的“优秀开发奖”和“优秀国产化奖”。

（1）空调出风口

空调出风口由众多高精密注塑、金属精密冲压的零件和电子元器件组装而成，具有调节车内空气、风量和温度的功能，是乘用车零部件中结构最复杂、功能要求最高的关键功能件之一。

福尔达是目前国内高端品牌乘用车空调出风口具有同步设计开发及国产化能力的一级供应商，是一汽－大众、上海大众的A级供应商。福尔达还曾与上海通用泛亚技术中心同步设计开发了凯迪拉克出风口。与一汽－大众同步设计开发了迈腾B7L空调出风口并获4项国家专利，与日本丰田同步设计开发了逸致314A出风口并获得了10项国家专利。2011年福尔达研发成功了国家元首极用车——大红旗专用“启动风向扫描”空调出风口。

（2）乘用车顶棚拉手

顶棚拉手是装在汽车前后两侧的顶棚上，在车辆行驶当中起防止人晃动受伤的安全保护作用，除此之外还可以增设挂钩或照明灯等多元化功能。福尔达生产的顶棚拉手是采用气辅微发泡注塑雾阻尼缓冲装置的拉手总成。福尔达是国内最早将气辅注塑技术、微发泡注塑成型技术和阻尼缓冲技术用于顶棚拉手的生产厂家之一，该注塑工艺及阻尼、结构设计技术获多项国家专利。目前福尔达顶棚拉手产品的客户涵盖了国内主要的整车厂商并已出口到国外为英国福特等著名整车厂配套。

（3）其他功能件

其他功能件产品包括：眼镜盒、烟灰盒、杯架、杂物盒、接线盒等，起到为乘车人提供眼镜、杂物、烟灰的方便放置的作用。福尔达该类产品主要为奥迪A6L、奔驰NCV3、途观、新宝来、高尔夫A6等车型配套。

2.汽车智能电子集成控制系统

福尔达是国内最早具有研发和批量生产汽车全自动空调控制器能力的供应商之一，并实现了生从国产自主品牌同步研发逐步转型升级到合资品牌的国产化配套。福尔达的智能电子产品包括空调智能集成控制系统（含伺服电机）、车身控制系统、无钥匙进入系统、轮胎的爆预警系统、座椅加热控制器、折叠后视镜控制器等，如下图所示：

（1）空调智能集成控制系统（含伺服电机）

传统的乘用车空调控制器是手动或电动模式，而具备自动模式的空调控制器目前已经成为了中高端车型的标准配置。

空调智能集成控制系统主要采用了嵌入式软件的开发技术、全自动智能化控制技术、热负荷模糊控制技术和总线技术等。近年来，总线控制技术和实现节能减排，是空调智能集成控制系统发展的主要方向，福尔达已经成功研发了带CAN总线技术的自动空调控制器，并在空调系统的节能减排控制领域走到了行业前列。

2005年，福尔达为奇瑞A3车型开发制造了国内第一款量产的集成CAN总线技术的自动空调控制器，之后相继为一汽奔腾B50 EV纯电动汽车、长城CH8021等车型配套了带总线技术的空调智能集成控制系统。2008年福尔达为奥运会研制了奥运混合动力车空调控制器，2009年为世博会研制了世博燃料电池车空调控制器，在奥运和世博期间的新能源形象年上实用，获得了用户好评。2010年，福尔达日主研发了华晨中华插电式电动车空调控制器，进一步丰富了新能源项目的产品线。

（2）车身控制系统

随着汽车电子技术的发展，越来越多的电控单元被应用到汽车上，单在车身电子方面就有电动门窗控制器、灯光控制器、遥控模块、防盗器等。随着电控单元在汽车中的应用越来越多，各电子设备间的数据通信变得越来越多，同时这些分散模块的大量使用，在提高车辆打造性的同时也带来了成本增加、高维率上升、布线复杂等问题。于是，需要设计功能强大的集中控制模块用于实现这些离散控制器的功能并对众多车身电子进行控制，这就是集中式车身控制系统。该系统是用来实现对车身电子的人性化、舒适性及部分安全性控制的系统，集成了对车钥匙、后备箱控制、电动车窗、玻璃除霜、刮水、中控锁、遥控天线、转向灯、前后组合灯、前后雾灯、喇叭、天窗、座椅、后视镜等的控制功能。

（3）无钥匙进入系统

无钥匙进入系统是在遥控钥匙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当驾驶者携带指定钥匙时，该系统通过识别是否是经合法授权的驾驶者，判断是否自动开启车门。上车之后，驾驶者只需要按一个按钮即可启动，便捷启动车辆。

该系统一般具有无钥匙进入、无钥匙启动、报警和钥匙备份四大功能。同时，无钥匙进入系统还可以具有完善的车身控制功能，即将BCM的功能与无钥匙进入、启动的功能集成在一起。综上，PEPS可以具有以下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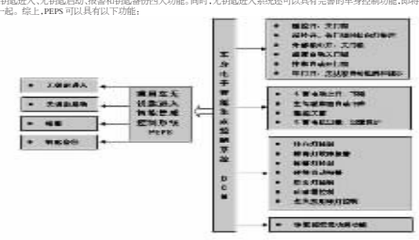

（4）轮胎的爆预警系统

TPMS是在每一个轮胎上安装高灵敏度的传感器，通过传感器实时采集行车状态下轮胎的各种数据，并将数据通过无线方式发射到接收器，并在显示器上进行显示的系统。通过TPMS当轮胎到不正常的气压和温度，快速气压变化、慢泄漏、轮胎爆胎等状态时，系统都会以动报警，从而起到确保汽车行驶中的安全，延长轮胎使用寿命的作用。

福尔达参与了该领域的国家标准——《基于胎压监测模块的汽车轮胎气压监测系统》的起草工作。2008年，福尔达开发了空调智能化控制一体化系统，即集成了轮胎的爆预警系统和空调集成控制系统的一体化乘用车智能电子系统，此集成系统的构想由福尔达在国内首次提出并率先研发成功。

（5）其他智能电子产品

座椅加热控制器是现代汽车驾霸舒适化、人性化方向发展过程中，应用新型的电子技术及大功率半导体开关技术的电子控制单元。它能够为车主的座椅提供主动加热，使传统冰冷的汽车座椅变得恒温、舒适，而且座椅的温度可以根据车主的喜好，自行、快速调温。福尔达产品当前主要应用在上海大众途观、帕萨特等车型上。

折叠后视镜控制器是用于控制后视镜的折叠、展开，调节后视镜面的X轴与Y轴等的电子控制单元，福尔达的折叠后视镜控制器采用专业的汽车级电机驱动芯片，配合使用转向机自动开关技术，并具有总线通信诊断功能。目前主要配备在上海大众朗逸等车型上。

3.乘用车照明系统（含顶灯控制模块）

福尔达生产的乘用车照明系统产品主要有顶灯控制模块、踏照灯、行李箱灯及门警告灯等。顶灯控制模块又称“地图灯总成”，在提供车内阅读照明功能的同时，还具有天窗语音应答开启、延时关闭、红外感防盗、搭载麦克风实现电话内通等多种功能。未来顶灯控制模块的发展趋势是集成多元化的汽车电子综合性控制模块，可以进一步集成照明系统、车身控制系统、车载娱乐电子设备等。目前福尔达的照明系统产品主要是为一汽－大众、上海大众、上海通用、美国福特、天津一汽丰田等整车厂生产的中高端车型配套。

踏照灯用于汽车侧照的照明指示，行李箱灯主要用于夜间汽车行李箱打开后对行李箱内物品的照明，门警告灯主要用于汽车车门打开后对车后行驶车辆的提醒。这类内外饰灯主要由光体、配光镜、灯泡座、灯泡和与汽车电路系统连接的接头等组成，技术主要涉及光学照明配光、光学照明及产品防水密封技术等。福尔达该类产品主要为一汽－大众、上海大众、上海通用、美国福特等20多款车型配套。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乘用车关键功能件的工艺流程

福尔达的关键功能件产品主要分为两种，一种是进口件的国产化替代，由整车厂提供产品原厂的3D设计图，产品生产包括四个步骤：数据审核、模具开发和优化、生产线平用设备设计和制造、产品生产；一种是根据整车厂的要求进行设计和研发，产品生产也包括四个步骤：产品设计、模具开发和优化、生产线自动工装、检具等专用设备设计和制造、产品生产。

数据审核是对整车制造企业提供的产品3D原厂设计图进行观察和研究，对每一个零件的数据进行研究和确定，而产品设计是仅根据整车厂客户提供的空间尺寸、可视表面数据（A面数据）、功能要求等对产品进行设计。

由于福尔达的关键功能件产品均是根据整车客户的要求进行定制生产，不属于通用件，因此每一个新产品生产，都需要根据不同产品的零件组装和检测要求，专门开发制造自动工装生产线及专用检测设备，包括检具、卡具等，以保证质量及提高生产效率。

产品生产是按照前期规划的工艺在专用生产线进行生产，该阶段福尔达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1）空调出风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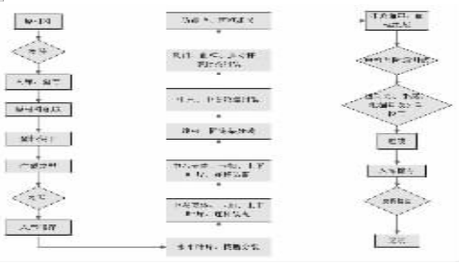

（2）顶棚拉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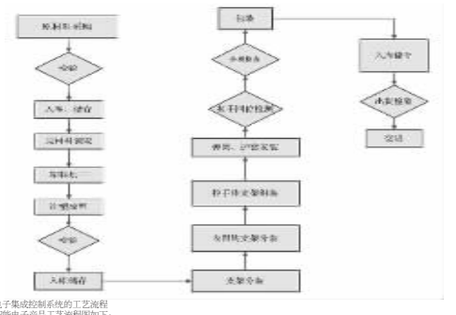

2.乘用车智能电子集成控制系统的工艺流程

福尔达主要的智能电子产品工艺流程图如下：

（1）空调智能集成控制系统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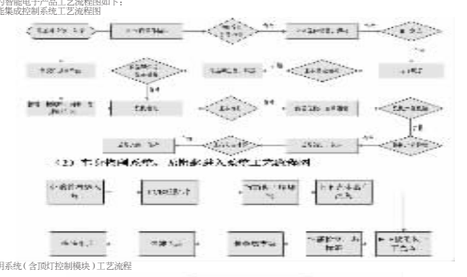

3.乘用车照明系统（含顶灯控制模块）工艺流程

（四）主要经营模式

福尔达一般采用“按单生产”的经营模式，整车制造企业拟开发新的车型时，会向合格供应商发出项目招标信息，福尔达已经是一汽－大众、上海大众、广汽丰田、天津一汽丰田等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在取得招标信息后，市场部会根据产品设计、性能、质量要求等综合分析，确定是否投标，如果确定投标，再向整车制造企业进行报价。整车制造企业一般会根据质量－技术能力－价格竞标后进行综合比较确定下来1-2家供应商，签订技术开发协议。福尔达一旦中标，签订完毕协议，即进环着该产品项目启动。一个完整的项目周期一般包括产品设计（或数据审核）、客户认可、模具开发、工装检具开发、样件试制、试验认可、OTS认可、试生产、PPAP批准和最终批量生产的环节。在批量生产的环节中，客户根据需求量向福尔达下达生产性订单，以该订单的数量作为最终的销量。

1.采购模式

福尔达采购一般分为前期项目采购和批量采购。按到新项目后，采购部分析所需原材料，确定工艺路线，生成《原材料／配件开发需求表》。根据该表，采购部首先在合格供应商清单中选择供应商进行询价，如缺乏合格供应商则进行潜在供应商评审。在接到不少于三家供应商的报价后，福尔达召开项目采购定点会议，确定供应商的最终选择图“定点”原则上是按照质量、技术能力和价格综合比较进行选择。

对于塑料材料等标准材料，福尔达一般是在确定供应商后直接下订单采购。对于非标准原材料，还需对定点供应商发放实验标准、2D图纸、3D数据、项目进度表。供应商根据要求进行相关开发，并按时将样件和相关报告提交给福尔达。样件经福尔达检验合格后，福尔达与供应商签定价格协议，并进行项目组试制产品。

产品试制合格后还需对供应商进行两日试生产（以下简称“2TP”）评审，一旦2TP评审合格，生产管理小组即对供应商发放小批量试产通知及量产通知书，即时项目采购的相关资料由前期项目采购员移交至批量采购员，这也意味着原材料采购由前期项目采购进入到批量采购阶段。批量采购员结合生产计划执行批量采购。

2.生产模式

福尔达采用“按单生产”、“以销定产”生产模式。当开发的产品获整车厂认可后，即进入批量生产阶段。福尔达按照整车厂每年下达的生产计划及对市场的预测，制定年度、月度和周生产计划，并按照生产计划进行生产，提前备货。如果整车厂的实际订单与生产计划有差异，则根据差异对生产计划进行实时调整。由于产能紧张，对于部分技术含量较低、工艺较为简单的零件或零配件，福福尔达直接外购或者通过外协加工的方式获得。目前福尔达其他委托供应商进行委外加工的过程为：喷漆、电镀、部分工装制造和交付运输，对该外包过程的监控和管理由采购部组织质量部和技术中心依《供应商管理程序》中规定进行。

3.销售模式

福尔达专设销售部负责新客户开发和整车厂新项目承接、原客户及老项目维护、质量跟踪、货款回收等。销售部按客户划分各销售经理的职责。

福尔达销售模式主要是向国内外著名整车制造企业直接供货，或通过延伸供货通等系统供应商向整车企业供货，不直接面对维修改装市场，也不代理销售。被许可批量供货后，福尔达会与客户签订框架性销售合同，但具体销售数量和金额仍然以客户下达的订单为准。

福尔达重视对客户的服务，将服务的理念贯穿于售前和售后的全过程，为了就近服务客户，及时解决客户的问题和反馈，福尔达在客户的主要生产场所提供现场综合服务。

（五）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主要产品生产能力、产销量数据

2013年度			
产品名称	产量（万件）	销量（万件）	产能（万件）
智能电子集成控制系统	33.13	34.18	
照明系统	487.58	503.09	510.00
关键功能件	1,728.69	1,805.61	2,260.00
其中：空调出风口	505.20	472.54	560.00
拉手	672.19	652.93	900.00
其他关键功能件	551.30	680.14	800.00
合计	2,249.40	2,342.88	2,770.00
2012年度			
产品名称	产量（万件）	销量（万件）	产能（万件）
智能电子集成控制系统	17.15	16.35	
照明系统	386.37	404.42	400.00
关键功能件	2,060.55	2,038.85	2,100.00
其中：空调出风口	387.57	398.78	400.00
拉手	565.29	577.80	600.00
其他关键功能件	1,107.69	1,062.27	1,100.00
合计	2,464.07	2,459.62	2,500.00

注：以上产能数据是由主要设备额定功率，综合生产线情况，由福尔达生产部门测算得到。福尔达采用柔性生产工艺，根据订单的情况来开发模具、工装和夹具等从而组成U形生产线，相应产能具备一定弹性；同时，不同产品的产能可以在一定条件下和范围内进行调配，因此难以准确测算产品产能。目前，福尔达产能利用充分，产销率基本为100%。

2.主要产品销售收入

最近两年，福尔达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智能电子集成控制系统	25,301.82	35.13	17,239.91	31.57
照明系统	4,439.90	6.17	2,804.90	5.14
关键功能件	41,064.50	57.02	33,567.09	61.47
其中：空调出风口	25,543.62	35.47	21,485.71	39.35
拉手	6,159.42	8.55	5,533.93	10.13
其他关键功能件	9,361.47	13.00	6,547.45	11.99
合计	70,806.22	98.32	53,611.90	98.18

3.产品销售区域的分布情况

最近两年，福尔达销售区域及各区域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北地区	34,426.84	47.81	27,552.35	50.46
华东地区	21,295.30	29.57	16,089.50	29.46
华北地区	9,274.74	12.88	6,195.85	11.35
国内其他地区	4,034.74	5.60	2,146.07	3.93
境外市场	1,774.60	2.46	1,628.12	2.98
合计	70,806.22	98.32	53,611.90	98.18

4.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福尔达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件

产品名称	2013年度	2012年度
智能电子集成控制系统	740.25	1,054.43
照明系统	8.83	6.94
关键功能件	77.25	69.62
其中：空调出风口	54.06	53.88
拉手	9.43	9.58
其他关键功能件	13.76	6.16
合计	826.33	1,130.99

福尔达近年来大力发展智能电子产品，每年都有新产品问世，由于产品结构变化较大，智能电子集成控制系统销售价格变动加大。

5.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最终客户
2013年度	1	一汽-大众	16,898.26	23.47	一汽-大众
	2	天津三电	8,773.87	12.18	长城汽车、海南海马、天津夏利等
	3	延锋伟世通	6,454.92	8.96	上海大众、上海汽车
	4	一汽-法雷奥	5,974.64	8.3	一汽-大众、上海大众、一汽轿车等
	5	长春英提尔	3,069.58	4.26	一汽-大众
		前五名客户合计	41,171.28	57.17	
2012年度	1	一汽-大众	14,885.08	27.26	一汽-大众
	2	天津三电	1,502.87	2.75	长城汽车、海南海马、天津夏利等
	3	延锋伟世通	4,734.35	8.67	上海大众、上海汽车
	4	一汽-法雷奥	3,842.43	7.04	一汽-大众、上海大众、一汽轿车等
	5	长春英提尔	2,644.00	4.84	一汽-大众
		前五名客户合计	27,608.73	50.56	

福尔达客户以一汽－大众、上海大众等整车客户和延锋伟世通、天津三电、长春英提尔等总成供应商为主，2012和2013年福尔达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7.17%和50.56%，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福尔达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额超过当期销售总额50%以上的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福尔达5%以上股份的股东、福尔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福尔达前五名客户中持有权益。

（六）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

福尔达产品所需原材料主要有塑料材料、电子材料和金属材料。

其中塑料材料是最主要的原材料，包括塑料粒料和塑料外购件。塑料材料采购量较大的材料有PC/ABS、PA、PC/ASA、PP、ABS、PBT等，该类原材料大多属于汽车工程塑料，福尔达的供应商大多是的整车厂认定的供应商，质量可靠、供应充足、采购周期短、价格有公开市场报价。塑料外购件是直接采购的注塑零件，福尔达注重对供应商的培养和质量控制，采购渠道顺畅，具有一定的议价权。

金属材料主要是外购的金属五金件，包括：卡扣、夹子、档位销、线路板等，用于空调出风口、顶棚拉手等功能件及内外饰灯模块。电子材料有电子元器件（包括IC芯片、电阻、电容、二极管、三极管等）、马达、PCB（印刷电路板）等，主要用于生产智能电子产品。

福尔达日常生产经营所用的主要能源是电和水，价格均为当地市场价格。

2.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和采购总量情况

类别	材料名称	单位	2013年		2012年	
			平均价格（元）	采购总额（万元）	平均价格（元）	采购总额（万元）
塑料材料	塑料粒料	KG	19.60	4,423.87	26.24	3,927.75
	塑料外购件	个	0.61	12,140.19	0.58	8,231.94
	塑料外协件	个	0.71	61.63	0.87	927.23
	喷漆、电镀	个	3.78	5,714.82	3.28	5,188.26
金属材料	外购金属件	个	0.24	2,359.14	0.24	2,205.69
电子材料	电子元器件	个	0.59	12,020.77	0.66	7,032.81
	外购线束				0.23	38.20
	马达		4.61	1,600.11	5.00	1,295.69
	PC板				5.00	1,265.40
辅助材料		个	0.35	1,410.06	0.25	786.34

随着智能电子产品在福尔达收入中的占比逐年上升，对电子元器件等电子材料的采购量逐年增长，并随着采购总量的扩大，议价能力提高，电子元器件和马达的年平均采购价格有所降低。

报告期塑料材料、外购金属件、电子材料年均采购价格总体平稳，价格略有下降，与下图的原材料价格波动趋势基本吻合。

2011－2014年ABS、PP和PBT价格走势

单位：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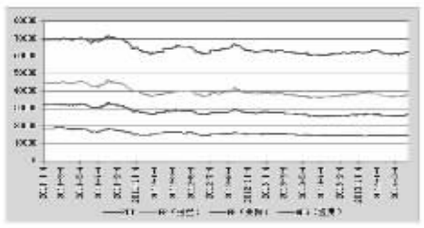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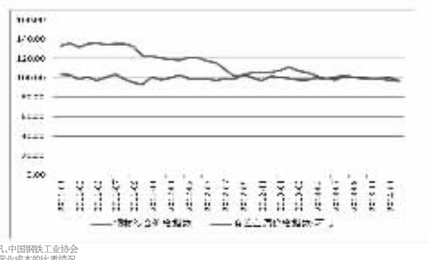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资讯、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2）主要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情况

主要原材料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塑料材料	22,340.51	49.86	18,275.18	53.84
电子材料	2,359.14	5.27	2,205.69	6.50
金属材料	13,620.88	30.40	9,632.10	28.38

3.主要能源价格变动及成本占比情况

年份	主要能源	单价（元）	单价变动(%)	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2013年度	电（单位：度）	0.75	-0.74	476.22	1.06
	水（单位：吨）	5.51	-16.88	17.99	0.04
2012年度	电（单位：度）	0.76	—	444.19	1.31
	水（单位：吨）	6.63	—	18.31	0.05

4.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年份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总采购金额的比重（%）
2013年度	1	宁波品美科技有限公司（原宁波帅特龙电镀有限公司）	2,083.32	5.24
	2	宁波美尔特家电制造有限公司	1,856.09	4.67
	3	宁波奥西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624.63	4.09
	4	苏州多正电子有限公司	1,400.71	3.53
	5	长春进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378.70	3.4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8,343.45	21.00
2012年度	1	宁波帅特龙电镀有限公司	2,353.01	7.62
	2	宁波志敏机械有限公司	1,540.01	4.98
	3	宁波美尔特家电制造有限公司	1,514.08	4.90
	4	上海纳恩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315.54	4.26
	5	广东德昌电机有限公司	1,313.49	4.2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8,036.13	26.01

报告期内福尔达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超过采购总额50%以上的情况。福尔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福尔达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福尔达前五名供应商持有权益。

（七）质量管理体系

产品质量是汽车零部件行业企业的直接竞争力，福尔达高度重视质量控制，提出“精益管理 持续改进 满足顾客需求”的质量方针，建立了专门的质量部负责质量体系管理和质量检验。福尔达的整个业务运行体系均是福尔达产品质量保证的环节，福尔达优秀的产品质量是福尔达严谨的业务运行体系的最终结果体现。福尔达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顺以有效运作，并通过了国际标准化组织ISO/TS16949:2009汽车业供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BS OHSAS 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保证了优异的产品质量。

1.质量控制标准

福尔达是中高档乘用车智能电子集成控制系统、照明系统（含顶灯控制模块）和空调出风口等关键功能件的制造商和综合服务商，福尔达的产品均是客户定制产品，具体产品的质量标准均是执行客户的要求和标准，并满足国际标准和国家标准。福尔达经专业认证机构认证的正在执行的标准如下：

序号	所获认证证书	标准和技术要求	发证日期	有效期截止日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TS 16949:2009	2005.08.28	2014.08.22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14001:2004	2013.04.30	2016.04.29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BS OHSAS 18001:2007	2013.04.30	2016.04.29
4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2006011109191982）	汽车后牌照板照明装置（QD 943 021A）GB18408-2001	2006.7.17	2014.12.11
5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2012011109558895）	汽车侧转向灯（UERDA 0D-116）GB17509-2008	2012.8.2	2017.8.2
6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2012011109536222）	汽车侧转向灯（2D 949 117）GB17509-2008	2012.4.11	2017.4.11
7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2010011109449657）	汽车侧转向灯（FABIA 辅助侧转向灯：5JD 949 127 X）B17509-2008	2010.12.17	2015.12.17
8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2012011109554136）	汽车制动灯（53 25）（UERDA 0D-134）GB5920-2008	2012.07.09	2017.07.09
9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2010011109402626）	汽车后牌照板照明装置（6RD 943 021）GB18408-2001	2010.4.21	2015.4.21

其中，ISO/TS16949:2009是国际汽车行业的技术规范，只适用于汽车整车厂和其直接的零部件制造商，该标准也是目前国内外汽车整车及零部件企业通行的质量管理和控制标准，国内大部分整车厂将零部件企业是否获得该标准认证作为成为其供应商的必备条件。要求获得ISO/TS16949:2009认证的公司，必须具备有至少连续12个月的生产和质量管理记录，包括完整的内部评审和管理评审记录，另外还须经认证获资证书的企业，如不能继续保持质量体系的正常运转和产品质量的一致性，也有被吊销证书的风险。福尔达2005年获该体系认证，至今已连续8年，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良好。

2.质量控制措施

福尔达根据ISO/TS16949:2009、ISO14001:2004、BS OHSAS 18001:2007和整车厂对供应商的质量要求制定了《管理手册》，作为福尔达质量、环境、安全（卫生）管理体系的最高纲领性文件，要求所有质量、环境、安全（卫生）管理活动的开展都必须遵照《管理手册》执行。《管理手册》根据组织产品结构、生产经营特点及组织顾客的特殊要求，将“过程（顾客导向过程、管理过程和支持过程）”分解为5个“顾客导向过程（COP）”、25个“支持过程（SOP）”和10个“管理过程（MOP）”及相对应的40份程序文件，并采用“过程方法”的形式编制和建立了组织质量、环境、安全（卫生）管理体系文件，以满足客户及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其中程序文件包括了《供应商管理程序》、《质量问题解决程序》、《纠正预防控制程序》、《检验和试验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持续改进控制程序》等一系列质量管理流程，从原材料采购、生产、成品入库与发送客户的全过程对产品质量进行全方位的检测与控制，以及时发现问题并能迅速处理，确保和提高产品质量，使之符合管理及市场的需要。

除了以上质量制度和规定，为有效保证产品质量，福尔达还配备了国内及国际先进的试验室和检测设备，试验中心拥有汽车自动空调开发试验室、主机板检测室、显示板检测室、VFD检测室、开关寿命检测室、微机控制电子万能试验室、数控加工中心、蔡司三坐标测量机、高低温冲击试验箱、高低温温热试验箱、微机控制电子万能试验机、亮度色度计、红光测试设备等各种专用设备30余台，可进行各项产品材料试验和可靠性环境试验。福尔达还自行开发了专用的检测设备用于零件的噪音、风速、震动、冲击、粉尘、淋雨、跌落、插拔力、密封性、泄漏量、回位时间、耐久性等性能试验的试验工装、夹具及工装的电子控制箱等，获得了多项国家专利。

在以上制度和设备技术保证的基础上，福尔达注重在员工中树立“质量文化”，通过培训、会议、宣传板等多种途径加强各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质量意识。

3.质量控制效果

福尔达建立了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报告期内没有因为产品质量问题受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处罚，未出现因产品质量问题而与客户发生纠纷的情况。

2014年4月22日，慈溪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福尔达自2012年1月1日以来，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其所从事的生产及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要求，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地方有关产品生产、经营、质量管理的法律法规而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八）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1.安全生产情况

福尔达在生产中以人为本，关注员工的健康和安全，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生产职责考核制度》、《安全生产教育》等相关安全制度并成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福尔达总经理作为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2013年4月，福尔达获得了BS OHSAS 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为了保证已经建立的安全生产制度和措施的切实执行，福尔达分公司、部门、车间、班组四个级别执行日常性、专业性、季节性、节假日前后和不定期五种类别的安全检查。

福尔达自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一贯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未出现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况。2014年3月12日，慈溪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证明：“公司自2010年以来能够遵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未发生安全生产死亡事故，也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目前也无本部门正在查处而使其可能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环境保护情况

福尔达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福尔达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小，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及生产过程不涉及可能对环境保护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福尔达十分重视环境保护，提出了“提供绿色汽车产品、共建现代清洁工厂”的理念，并将环境保护纳入了福尔达的《管理手册》，与质量控制、安全生产并列作为福尔达管理建设的三大重点。

根据慈溪市环境保护局分别于2013年8月2日、2014年4月3日出具的书面说明文件，自2010年1月1日至今，福尔达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严重的环境违法行为，没有被责令限期治理、限产限排或停产整治等情况。

（九）所获资质及认证

权利人	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颁发日期	有效期	许可内容
福尔达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甬字330282006229号	慈溪市道路运输管理所	2013.06.05	2013.06.05至2014.07.28	货运：普通货运

九、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一）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49,192.82	38,794.56
非流动资产	17,086.44	12,721.38
资产总计	66,279.26	51,515.95
流动负债	33,210.09	31,724.30
非流动负债	3,337.00	-
负债合计	36,547.09	31,724.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564.29	17,786.23
股东权益合计	29,732.17	19,791.65

（二）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72,015.04	54,606.89
营业成本	44,805.31	33,944.96
营业利润	13,380.20	10,826.53
利润总额	13,753.78	11,729.86
净利润	11,740.52	9,839.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78.06	9,281.57

（三）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1.52	6,69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3.04	393.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05	-3,463.2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50	-6.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93	3,618.60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3-12-31 /2013年度	2012-12-31 /2012年度
资产负债率	55.14%	61.58%
流动比率	1.48	1.22
速动比率	0.95	0.8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85	4.50
存货周转率（次/年）	2.53	2.50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09	1.06

十、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一）评估结果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0362号《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目涉及宁波福尔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本次拟购买资产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最终以收益法评估值作为评估结果。基于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以收益法计算，福尔达的100%股权价值为114,569.25万元，相比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26,564.29万元，评估增值88,004.96万元，增值率为331.29%；按资产基础法计算福尔达的100%股权价值为60,403.73万元，相比母公司报表净资产账面价值25,629.26万元，评估增值37,774.47万元，增值率166.93%。

收益法评估结果高于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两者相差54,165.52万元，差异率为47.28%。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其结果不仅反映了有形资产的价值，而且包括了产品工艺、技术研发团队、管理团队、客户资源、营销网络、人力资源等无形资产的价值，而资产基础法主要是从成本构建的角度，基于企业的资产负债表进行的，其结果主要反映了各项有形资产的价值。

评估师经过对福尔达财务状况的调查和历史经营业绩分析，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和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福尔达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因此选定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福尔达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14,569.25万元。

（二）收益法

1.收益法模型介